淡江時報 第 675 期

**下載軟體 注意勿觸法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記者林宛靜淡水校園報導】考試期間，同學影印書籍資料或使用網路，要格外注意「智慧財產權」的權限，避免不慎觸法。生輔組表示：本學年因違反使用網路資源而遭學校懲處的人數有57人，雖較上學年減少許多，但同學對於網路使用權限的觀念仍應加強。

日前教育部發函各校，希望加強宣導校園智慧財產權觀念，提醒同學正確使用各種教材及書籍，避免侵害他人著作權，使用網路時，也應注意下載之內容是否合法。違反使用網路資源的懲罰分為：警告性停權、口頭告誡及依學生獎懲規則記過，警告性停權以濫發廣告信件居多，其他侵犯智慧財產問題則依校規懲處。

本學年懲處的對象以資訊相關系所同學居多，生輔組表示，資訊相關系所學生，接觸網路機率較大，需多留意，避免違法。生輔組組長高燕玉表示，學校雖僅以記過處分，但同學仍須負法律責任。教育部也警告若校園內侵犯智慧財產權的情況持續發生，校方也將須負連帶責任。

「智慧財產權」相關內容與規範，同學可至生輔組網頁「智慧財產權」專區查閱。